

#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广东省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广东省志愿者联合会

团粤联发〔2015〕13号

---

## 关于印发2015年广东志愿服务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并顺德区文明办、团委、志愿者联合会（义工联、青年志愿者协会），各高等学校团委、青年志愿者协会，省直机关团工委、志愿者协会：

根据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发展志愿服务事业的系列决策部署，省文明办、团省委、省志愿者联合会共同制定2015年广东志愿服务工作要点，现将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广东省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广东省志愿者联合会

2015年2月13日

## 2015年广东志愿服务工作要点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发展志愿服务事业的系列决策部署，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坚持志愿服务社会化、制度化、专业化、国际化发展方向，深入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扎实推进行业志愿服务和社区志愿服务工作，努力推动全省志愿服务事业取得新发展。

### 一、完善社会化志愿服务体系

(一) 强化组织枢纽，加强各级志愿者联合会建设。召开省志愿者联合会换届大会，修订省志愿者联合会章程，选举新一届领导机构，凝聚、吸纳和发展一批影响力大、长期帮扶困难群众的优秀志愿公益社会组织。依法加快推进各地志愿者联合会建设，确保年内实现“市市建联合会”目标。根据《广东志愿服务制度化实施意见》要求，推动各地联合会联合住建部门等，依托“亲青家园”和大型住宅小区，立足社区加强志愿者之家和志愿驿站建设，建立各类志愿服务社会组织开展常态服务、孵育发展壮大阵地。

(二) 完善信息枢纽，打造全省志愿服务“一张网”。继续大力推广“广东志愿者”平台(www.gdzyz.cn)，各地数据和项目须全面实时同步贯通，实现志愿者数据异地迁移，志愿者组

织和项目可跨地域在线开展业务，依托平台整合各类爱心资源。2015 年底前覆盖全省 90% 的志愿者、志愿者组织及志愿服务项目。省级层面将重点提升平台用户体验和内容供应，联合公安部门完成志愿者身份数据实时校验。各地要在平台用户活跃度和黏合度上取得突破性进展，普及平台移动客户端应用，相关后台数据将作为 2015 志愿服务工作的考核重点。

（三）做实资源枢纽，建立志愿服务资源对接机制。继续举办志愿服务广州交流会，完善“益苗计划”广东志愿服务组织成长扶持行动工作机制，优化志愿服务资源向基层倾斜的配置运行模式。开展省志愿者事业发展基金会换届工作，落实省志愿者事业发展基金会地方（高校、行业）专项基金制度，为各地设立专项基金提供平台；借鉴境内外大型公益基金运作机制，联合各地做大公众小额募捐，增强广大群众对志愿服务事业的参与感和认同度。

## 二、贯彻广东志愿服务制度化的实施意见

（四）完善志愿服务基础制度。修订出台《广东省注册志愿者管理办法》，依托“广东志愿者”平台，健全全省统一规范的志愿者注册登记、招募培训、服务记录等制度安排。联合省有关部门督导贯彻已有的志愿服务法规制度，重点推动各地根据《广东省志愿服务条例》完善志愿服务组织体系建设，制定地方志愿服务规章制度，落实星级志愿者资质认证和志愿者组织规范管理工作。

(五) 构建志愿服务激励体系。会同教育、人社、交通、医疗、金融、保险等部门，探索建立志愿者嘉许回馈和基本保障运行机制。开展第二届南粤志愿服务“红棉奖”评选表彰活动，围绕寻找“最美志愿者、最佳志愿服务项目、最佳志愿服务组织、最美志愿服务社区”，广泛推介宣传先进典型，在全省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中广泛开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活动。

(六) 健全大中学生常态化参与志愿服务机制。把志愿服务纳入学校教育，作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重要内容。联合教育部门分类研究制定大中学生志愿服务管理办法，推动高校全面成立青年志愿者协会，中学普遍成立志愿服务总队，将学生参加志愿服务情况纳入推优入党、推优入团、评优评奖、升学就业等考察评价体系，鼓励各级各类在校学生人人参加适合其特点的志愿服务或体验活动。

(七) 推动党团员成为注册志愿者。全面开展党团员志愿者注册招募、常态服务、考核评估等工作，建立健全党团员参与志愿服务的档案管理、服务时间认定等机制。分类培训机关、高校、社区党团员志愿者骨干，重点推进社会组织、机关企事业单位党团员志愿者组织建设。配合党委有关部门，大力推动共产党员深入社区常态化开展志愿服务。贯彻团中央《关于推动团员成为注册志愿者的意见》，争取2015年底推动全省40%团员成为注册志愿者。

### 三、提升重点领域志愿服务专业化水平

(八) 深化实施志愿助残“阳光行动”。推动全省各类助残志愿者组织与残疾人机构、城镇登记在册的残疾青少年等年内实现结对全覆盖，有序开展农村残疾青少年结对工作。重点加强具有一定专业技能的助残志愿服务组织建设，根据服务领域建立各类志愿助残骨干队伍。各地扎实推进、认真总结“志愿助残阳光行动”省级联系点运行经验，提炼和推广一批示范项目和工作案例。进一步向就业创业帮扶、康复理疗、“喘息服务”等较为专业的助残领域和项目拓展。

(九) 优化开展关爱异地务工人员子女“朝阳行动”。坚持标准不降，增强“大小结对”的持续性和有效性，丰富和完善“朝阳快乐营”、“稻草人”计划、“四点半学堂”等全省性品牌项目服务内容，建立健全“朝阳行动”项目库和阵地库，推动“七彩课堂”五项服务均衡开展，完善“朝阳行动”项目专员管理培训、激励表彰等工作机制，支持各类公益志愿社会组织深度参与、做精做深朝阳行动。

(十) 加强行业志愿服务组织建设。以省志愿者联合会换届为契机，推动各级联合会及其架构内建立覆盖各行业各领域的志愿服务联盟，重点推进法律服务、社区矫正、扶弱助残、应急避险、医疗卫生、文化艺术等事关群众切身需求的行业志愿者队伍建设。依托“广东志愿者”平台，联合行业主管部门建立各行业志愿服务信息化系统，培育和发展一批示范性行业志愿服务品牌

项目，打造若干行业志愿服务示范点。深化“社工+志愿者”联动服务机制，加快推进集行政执法、专业社工和志愿者为一体的重点青少年群体分类帮教专业人才培养队伍建设。

（十一）深入开展全省志愿服务培训。探索以地市和社会力量接力承办方式深化办好“南方公益志愿大讲堂”，激发志愿公益组织的参与热情，增强对重点培育社会组织的孵化能力。举办全省志愿者骨干训练营，面向地市、高校、行业等重点群体，围绕发展理念、项目运作、团队管理、服务技能等领域开展集中培训，分类别成体系培训1000名志愿者骨干。

#### 四、构建志愿服务国际化长效机制

（十二）推进志愿服务国际合作项目落地。积极借鉴国际主流志愿公益组织先进经验，与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等机构深化在组织培育、项目运作、国际服务、理论研究等方面的合作。推进广东志愿服务国际化培训、研究基地的建设，探索设立志愿组织、志愿社区、志愿项目国际观察合作点，选拔志愿者领袖参与联合国国际服务项目。继续扎实开展青年志愿者海外服务计划，推动承办地市完善海外志愿者激励保障配套措施，为服务国家战略、深化中外友好发挥积极作用。

（十三）加强粤港澳志愿服务项目合作。落实《粤港青年志愿服务合作计划框架协议》，扎实推进香港青年服务团在梅州、韶关等地的支教项目，每年组织粤港青年志愿服务队于暑假期间前往省内各地乡镇开展科技、文化、卫生等志愿服务活动。加强

与港澳特区政府有关部门的合作，推动港澳青年通过参与志愿服务，扩大与内地的交流、深化对内地的了解。

## 五、推进志愿服务项目化运行

(十四) 深化学雷锋全民志愿服务行动月。以“邻里守望”为主题，3月举办“学雷锋全民志愿服务行动月”。以帮扶残疾人、异地务工人员子女、孤寡和空巢老人等困难群体为重点，发动机关党团员、公职人员、离退休老干部、行业志愿者深入基层，示范带动全省志愿者组织和志愿者立足社区开展接地气、暖人心的志愿服务。

(十五) 提升广东公益志愿文化节。12月举办“广东公益志愿文化节”。广泛调动各类志愿公益社会组织的积极性和创造力，推动各地打造集理念传播、项目展示、资源对接于一体的平台。通过面向社会征集、制作、发表、展播志愿公益广告、视频、微电影、文学作品等方式，将中华传统美德与志愿文化相融相通、广泛传播，营造社会各界共同关注、支持、参与志愿服务事业的良好氛围。

(十六) 拓展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山区）计划。创新山区计划运作模式，与社会组织合作实施山区计划支教专项行动，面向国内著名高校招募志愿者赴粤东和粤北开展为期2年的支教服务，继续开展山区计划基层青年工作专项。适度扩大山区计划总体实施规模。完善西部（山区）计划志愿者管理服务和权益保障机制，适当提升志愿者待遇水平。

(十七) 广泛开展服务春运“暖冬行动”。联合春运有关部门，动员社会各界组建春运志愿服务队，“按需设岗”结对火车站、机场、道路客运站、港口码头、高速公路服务区、国省道加油站等场所，面向春运旅客的普遍需求和老幼病残孕等重点旅客群体，提供引导咨询、秩序维持、重点帮扶、便民利民、应急救援等服务。

---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办公室

2015年2月13日印

---

(共印80份)